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5-027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25日下午14:00在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8号公司3楼309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公司董事何昕、胡一元、黄晓亮、杜彬、何小勇、杨志雄，独立董事许国艺、李志华、张秀春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昕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通过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华夏银行北京东四支行申请授信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动力源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动力源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反

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银行北辰路支行申请授信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动力源关于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